

2021 年度
高新区（新吴区）农业农村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三农”工作发展战略，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规范性文件，推进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财税、价格、金融保险、进出口等政策制定。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推进供销社发展。

（三）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工作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机标准化生产及建设工作。负责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承担渔业

船舶检验和监督管理职责。

（六）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依法配合做好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

（七）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及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划定。推广休耕轮作提高耕地地力，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八）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依法开展农作物种子（种苗）、种畜禽、肥料、农药、兽药、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相关许可与监督管理。负责重大动物疫病应急防控工作。负责做好农业案件的处理。

（九）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和渔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重大动植物疫病的防控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种子、农机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恢复生产。

（十）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区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照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中央、省、市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

（十一）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加强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组织开展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等工作。

（十三）承办农业涉外事务工作，组织开展农业对外交流、农业利用外资、农业“走出去”、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国际经济技术交流合作，推进开放型农业发展。

（十四）完成区党工委（区委）、区管委会（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农业发展处、农村工作处、农经服务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无锡市新吴区农业服务中心，无锡市新吴区农业执法大队。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

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3 家，具体包括：高新区（新吴区）农业农村局（本级），无锡市新吴区农业服务中心，无锡市新吴区农业执法大队。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科学规划高点布局。坚持规划先行、一体建设，形成全区“十四五”农业农村规划和农业产业发展详规，确定打造“醉美鸿山”乡村振兴示范区及吴韵江南风光带、融合发展样本带和现代农业创新带“一区三带”总体目标，高起点布局高端果蔬种植基地、优质特色产业种植基地、“智慧+绿色”农业发展园区、农产品+直播电商产业中心等“两基地一园区一中心”，谋划一批农业科技创新、农文旅融合项目，绘就“十四五”农业农村发展蓝图。

二是现代农业量质齐升。夯实稳产保供底线，全年粮食种植面积稳定，总产和亩产预计稳中有增，从心农业率先开启早稻生产。坚决遏制耕地“非粮化”，全面完成全区耕地现状核查。切实推动“藏粮于技”，年度建成 500 亩高标准农田，700 亩提升改造项目已完成入库。农业农村重大项目个数和投资额实现“双高”，同比去年实现 5 倍增长。持续推进农产品品牌建设，启动鸿山葡萄国家地理标志申报工作，“鸿山葡萄”荣获国家级集体商标证明并蝉联省级金奖。

三是数字农业再获佳绩。积极推进“绿色+智慧”示范区建设，农业农村部原副部长余欣荣、中国农科院院长唐华俊、农业农村部总农艺师曾衍德等领导先后来我区调研，对我区智慧农业

建设工作表示认可。积极推进与中国农科院、南农大等智库机构在科研、项目方面深度洽谈合作，目前已有合作意向。在全市率先启用“智慧农业云”综合平台，率先建成全市首个无人农场，同步打造“智慧梨园”“智慧田园”“智慧护渔”等数字农业示范项目。

四是乡村建设丰富内涵。积极推动鸿山农业农村现代化先导镇建设，美丽乡村年度建设项目 6 个，总投资 1.18 亿元。将党史学习教育与美丽乡村建设创新融合，在东塘街村打造“党史初心路”专线，获新华社、人民网等多家媒体点赞。持续健全农村人居环境水平，开展全区田容田貌专项整治，重要节点区域村庄优化提升测评全市第 1，大坊桥村金家里、姚更上荣登“红榜”，七房桥村荣膺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典型范例。

五是富民强村实现跃升。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历时三年稳妥完成，空港经开区、梅村街道、鸿山街道和新安街道共 60 亿元的土地结算资金全面到位，全区 25 万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户均增收 3000 元。探索新型集体经济管理模式，深入推进农经管理体系建设，释放集体经济活力。“两项清理”问题整改率 98%以上，“户户通”平台覆盖率达 100%。

第二部分
高新区（新吴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38.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2.4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58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48
		十、节能环保支出	112.4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72.44
		十二、农林水支出	1,947.8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3.2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3.5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10.55	本年支出合计	3,010.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3,010.55	总计	3,010.5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10.55	3,010.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58	105.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58	105.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39	70.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19	35.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48	35.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48	35.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0	23.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08	12.0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2.40	112.40						
21103	污染防治	112.40	112.4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12.40	112.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2.44	172.4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2.44	172.44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72.44	172.44						
213	农林水支出	1,947.86	1,947.86						
21301	农业农村	1,251.63	1,251.63						
2130101	行政运行	566.74	566.74						

高新区(新吴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7	17.87						
2130104	事业运行	277.62	277.6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1.97	11.9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6.20	16.2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00	2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19.63	19.63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37.38	37.38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78	2.7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81.45	281.45						
21305	扶贫	41.67	41.67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67	41.6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44.48	644.48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644.48	644.48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9	10.09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9	10.0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3.29	313.2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13.29	313.29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13.29	313.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3.50	323.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3.50	323.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83	99.83						
2210202	提租补贴	140.89	140.89						
2210203	购房补贴	82.78	82.7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10.55	1,308.92	1,701.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58	105.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58	105.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39	70.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19	35.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48	35.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48	35.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0	23.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08	12.0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2.40		112.40			
21103	污染防治	112.40		112.4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12.40		112.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2.44		172.4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2.44		172.44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72.44		172.44			
213	农林水支出	1,947.86	844.36	1,103.50			
21301	农业农村	1,251.63	844.36	407.27			

2130101	行政运行	566.74	566.74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7		17.87		
2130104	事业运行	277.62	277.6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1.97		11.9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6.20		16.2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00		2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19.63		19.63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37.38		37.38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78		2.7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81.45		281.45		
21305	扶贫	41.67		41.67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67		41.6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44.48		644.48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644.48		644.48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9		10.09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9		10.0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3.29		313.2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13.29		313.29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13.29		313.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3.50	323.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3.50	323.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83	99.83			
2210202	提租补贴	140.89	140.89			

2210203	购房补贴	82.78	82.78				
---------	------	-------	-------	--	--	--	--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38.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2.4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58	105.58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48	35.48		
		十、节能环保支出	112.40	112.4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72.44		172.44	
		十二、农林水支出	1,947.86	1,947.8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3.29	313.2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3.50	323.5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10.55	本年支出合计	3,010.55	2,838.11	172.4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010.55	总计	3,010.55	2,838.11	172.4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 高新区(新吴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010.55	1,308.92	1,701.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58	105.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58	105.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39	70.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19	35.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48	35.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48	35.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0	23.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08	12.0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2.40		112.40
21103	污染防治	112.40		112.4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12.40		112.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2.44		172.4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2.44		172.44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72.44		172.44
213	农林水支出	1,947.86	844.36	1,103.50
21301	农业农村	1,251.63	844.36	407.27
2130101	行政运行	566.74	566.74	

高新区(新吴区)农业农村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7		17.87
2130104	事业运行	277.62	277.6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1.97		11.9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6.20		16.2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00		2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19.63		19.63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37.38		37.38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78		2.7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81.45		281.45
21305	扶贫	41.67		41.67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67		41.6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44.48		644.48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644.48		644.48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9		10.09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9		10.0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3.29		313.2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13.29		313.29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13.29		313.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3.50	323.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3.50	323.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83	99.83	
2210202	提租补贴	140.89	140.89	
2210203	购房补贴	82.78	82.7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 高新区(新吴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08.92	1,243.16	65.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7.62	1,137.62	
30101	基本工资	115.17	115.17	
30102	津贴补贴	404.66	404.66	
30103	奖金	194.19	194.1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76.61	176.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39	70.3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19	35.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48	35.4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0	6.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9.83	99.83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29		59.29
30201	办公费	3.52		3.52
30202	印刷费	0.21		0.2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02		0.0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94		0.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94		0.94
30216	培训费	0.86		0.8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9.95		9.95
30228	工会经费	14.43		14.43
30229	福利费	2.05		2.0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74		24.7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		1.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54	105.5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3.09	13.09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8	0.28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88	90.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6.47		6.4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47		6.4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 高新区(新吴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838.11	1,308.92	1,529.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58	105.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58	105.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39	70.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19	35.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48	35.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48	35.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0	23.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08	12.0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2.40		112.40
21103	污染防治	112.40		112.4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12.40		112.40
213	农林水支出	1,947.86	844.36	1,103.50
21301	农业农村	1,251.63	844.36	407.27
2130101	行政运行	566.74	566.74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7		17.87
2130104	事业运行	277.62	277.6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1.97		11.9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6.20		16.2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0.00		2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19.63		19.63
2130112	行业业务管理	37.38		37.38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78		2.7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81.45		281.45
21305	扶贫	41.67		41.67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67		41.6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44.48		644.48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644.48		644.48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9		10.09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09		10.0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3.29		313.2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313.29		313.29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13.29		313.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3.50	323.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3.50	323.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83	99.83	
2210202	提租补贴	140.89	140.89	
2210203	购房补贴	82.78	82.7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 高新区(新吴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08.92	1,243.16	65.7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7.62	1,137.62	
30101	基本工资	115.17	115.17	
30102	津贴补贴	404.66	404.66	
30103	奖金	194.19	194.1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76.61	176.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39	70.3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19	35.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48	35.4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0	6.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9.83	99.83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29		59.29
30201	办公费	3.52		3.52
30202	印刷费	0.21		0.2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02		0.0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94		0.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94		0.94
30216	培训费	0.86		0.8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9.95		9.95
30228	工会经费	14.43		14.43
30229	福利费	2.05		2.0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74		24.7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		1.6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54	105.5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3.09	13.09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26	1.26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8	0.28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88	90.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6.47		6.4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47		6.4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农业农村局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40	0.00	3.40	0.00	3.40	2.00	1.00	16.92	2.00	0.00	1.16	0.00	1.16	0.85	0.94	11.14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25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5	参加会议人次(人)	160
组织培训次数(个)	3	参加培训人次(人)	38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172.44		172.4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2.44		172.4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2.44		172.44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72.44		172.4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9.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43
30201	办公费	2.99
30202	印刷费	0.2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0.0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94
30216	培训费	0.8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9.63
30229	福利费	1.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3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6.4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4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74.58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4.58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3,010.5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05.01 万元，增长 7.31%。其中：

(一) 收入决算总计 3,010.5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010.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5.01 万元，增长 7.31%，变动原因：新增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专项。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 支出决算总计 3,010.5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010.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5.01 万元，增长 7.31%，变动原因：新增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专项。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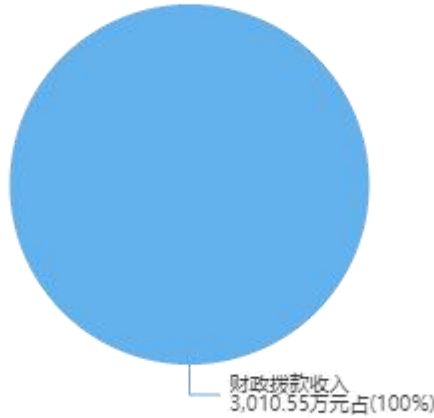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3,010.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10.55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

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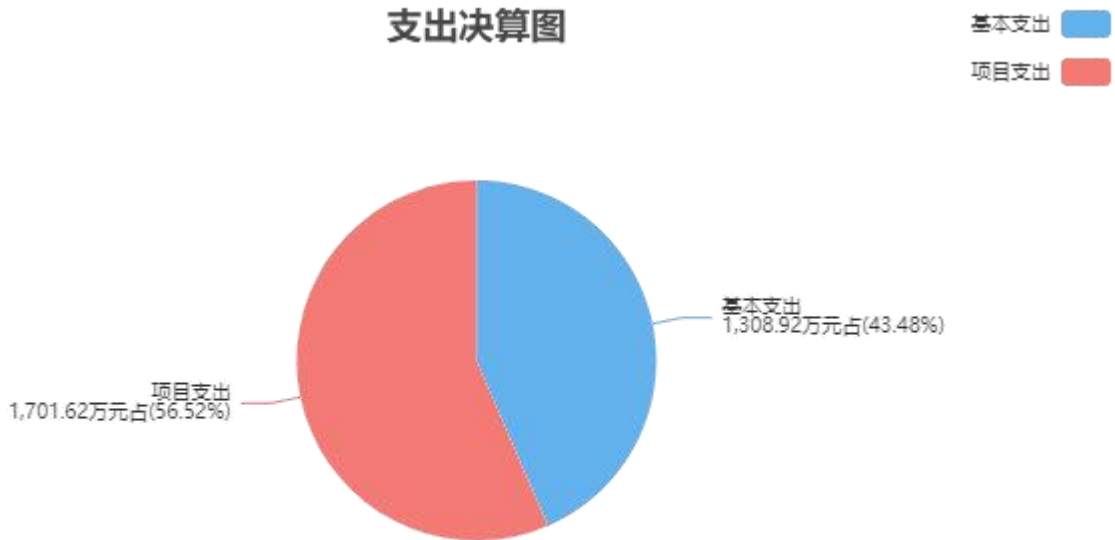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3,010.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8.92 万元，占 43.48%；项目支出 1,701.62 万元，占 56.5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3,010.5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05.01 万元，增长 7.31%，变动原因：新增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专项。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010.5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660.86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81.26%。其中：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71.92 万元，支出决算 70.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35.96 万元，支出决算 35.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减少。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5.36 万元，支出决算 2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1.81 万元，支出决算 12.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医疗基数提高。

（三）节能环保支出（类）

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12.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中央土壤污染防治对下转移支付资金（指标）。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72.4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美丽乡村建设奖补资金调整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支出。

（五）农林水支出（类）

1. 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652.67 万元，支出决算 566.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减少。

2. 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20 万元，支出决算 17.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减少。

3. 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266.7 万元，支出决算 277.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购置新办公场所部分柜子。

4. 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 14.21 万元，支出决算 11.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动物防疫疫苗购置经费使用了上级资金。

5. 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6.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中央农业相关转移

支付资金（指标）。

6. 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年初预算 20 万元，支出决算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7. 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年初预算 35 万元，支出决算 19.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太湖退捕执法艇运行费用减少以及执法服装未购置。

8. 农业农村（款）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7.3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省对市县专项转移支付部分预算资金（指标）。

9. 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7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农业生态保护与资源利用补助专项（指标）。

10. 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81.4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农业生态绿色发展（指标）、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专项（指标）等上级转移支付指标经费。

11. 扶贫（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51 万

元，支出决算 41.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受疫情影响，未举办帮扶地区人员培训。

12. 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年初预算 162.14 万元，支出决算 644.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7.4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新增生猪域外保供经费。

13.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 24 万元，支出决算 10.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减少。

（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

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13.2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19 年度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指标）。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85.29 万元，支出决算 99.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0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提高。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126.62 万元，支出决算 140.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提租补贴基数提高。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58.18 万元,支出决算 82.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购房补贴基数提高。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308.92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243.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65.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838.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2.57 万元,增长 1.16%,变动原因:购置新办公场所用品及柜子。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308.92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243.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

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65.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8 万元，变动原因：接待批次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1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7.71%；公务接待费支出 0.8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2.29%。

（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3.4 万元，支出决

算 1.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12%，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照上级要求对公务用车运行费用进行压减。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1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 万元，支出决算 0.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照上级要求对公务接待费用进行压减。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85 万元，接待 10 批次，25 人次，开支内容：人员用餐及住宿；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 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 0.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租用会议室次数减少。2021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5 个，参加会议 160 人次，开支内容：会议场地租用费。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16.92 万元，支出决算 11.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84%，决算数与预算

数的差异原因：受疫情影响，培训人数减少。2021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3 个，组织培训 380 人次，开支内容：场地租用、讲课费、培训人员用餐、培训材料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72.4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2.44 万元（上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变动原因：美丽乡村建设奖补资金调整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支出。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35 万元，增长 22.58%，变动原因：购置新办公场所办公用品。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4.5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4.5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3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546.79 万元;本部门共开展 3 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010.5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

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饮水、环境、卫生、教育以及文化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反映用于农产品及其投入品的质量安全评估、监测、抽查、认证、应急处置，相关标准的制定、修订、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法制建设、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政策研究、规划编制、评审评估、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基本业务管理工作的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反映用于耕地质量监测、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查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